

为啥连续两年内蒙古东南部遭遇极端暴雪?

新报讯(北方新报正

北方网记者 马丽侠)

2020年11月17~19日、今年11月5~9日,内蒙古连续两年11月份出现大范围强寒潮和暴雪天气过程,内蒙古东南部的赤峰市和通辽市两次出现极端(特)大暴雪天气,特别是今年

内蒙古地区34个国家气象站日降雪量超过极端阈值,出现极端降雪事件。为什么连续两年11月份极端暴雪在内蒙古东南部发生?11月10日,内蒙古气象台首席预报员张桂莲对此做出解释。

张桂莲表示,空气中

的水汽在上升过程中,在云层中逐渐凝结成小冰晶,小冰晶不断碰撞,体积逐渐增大并慢慢下降,而此时的地面气温如果降到0℃以下,小冰晶降到地面就变成雪花。降水的形成通常需要冷暖空气的交汇,11月份内蒙古

地区正值秋末冬初,冷暖空气活动频繁,它们像两个正在博弈的兄弟一样,不相上下,难分胜负,互相纠缠,停留时间较长,而此时的地面气温通常在0℃以下,因此降雪量比较大,容易形成暴雪天气。

极端特大暴雪为什么连续两年在内蒙古东南部发生呢?张桂莲表示,这与内蒙古东南部的特殊地形密不可分。这两次极端降雪,水汽输送比较特殊,有两股水汽输送通道,一股来自南部的渤海湾、一股来自东部的日本海,而内

蒙古东南部位于大兴安岭山脉东麓,东路的水汽受大兴安岭山脉的阻挡,会长时间堆积,同时水汽沿着山脉上升也会凝结,对降雪非常有利,这也是内蒙古东南部11月份较其他地方更容易发生极端暴雪的原因。



温暖冬日

11月9日,由包头市石拐区团委主办,石拐区公安分局团委承办,“温暖的抱抱”主题团日活动行动小组来到新石拐小学进行捐赠,捐赠的衣物有羽绒服、皮夹克、棉毛裤等。石拐区团委书记张盼说,希望这些衣物能让需要的人感到温暖。

文·摄影/北方新报正北方网记者 解裕涛

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征集未清雪路段:接诉即办!

新报讯(北方新报正

北方网记者 郝儒冰)

11月11日,记者从负责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环卫工作的呼和浩特侨银城市环境

管理有限公司了解到,市民可通过电话,提供未清雪的小街巷路段线索,工作人员将第一时间前往进行清理。

侨银公司新城区项目负责人周冬华表示,首府今冬第一场雪刚过,第二场雪也即将到来,虽然公司机械、人员规模较大,整体除雪工作

完成较好,但是担心在背街小巷有顾及不到的地方,希望市民可以拨打电话提供清雪线索,公司一定“接诉即办”。联系电话18268291118。

内蒙古新增治愈出院本土确诊病例15例

新报讯(北方新报正

北方网首席记者 王树天)

11月11日下午,内蒙古自治区卫健委通报:截至11月11日12时,内蒙古自

治区新增治愈出院本土确诊病例15例,累计153例。

内蒙古现有本土确诊病例32例,其中,锡林郭勒盟二连浩特市1例;阿拉善

盟额济纳旗31例。本土无症状感染者1例(在阿拉善盟额济纳旗)。境外输入确诊病例7例。

所有确诊病例均在定

点医院隔离治疗,所有出院病例均在指定场所进行隔离管理和健康状况监测,所有密切接触者均在指定场所集中隔离医学观察。

内蒙古市场监管局:“双11”期间切勿冲动消费

新报讯(北方新报正

北方网记者 刘睿)

11月11日,内蒙古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邀请媒体共同走进内蒙古12315投诉举报中心、内蒙古产品质量检验研究院,共同了解“双11”期间投诉举报处理流程、食品和服装鞋帽产品现场检验等情况。

走访中记者了解到,随着“双11”购物高峰的到来,消费者投诉举报主要

集中在食品和服装鞋帽,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提醒广大消费者:“双11”期间切勿冲动消费,切记保留好凭证,买买买的同时也要留一手。

内蒙古12315消费者投诉举报中心数据员张宝宜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:“我们中心近期日均接听600个电话,消费者反映的问题主要集中在食品药品安全、餐厅卫生、服装鞋帽

及汽车质量等方面。接到消费者投诉后,在受理范围内,12315投诉举报中心会逐级下派,由商家所在地的市场监督管理局进行处理,其中涉及食品安全问题的案件会优先派发,其余投诉举报案件会分流进行处理。”张宝宜说,根据投诉情况,食品安全问题主要反映在变质、异物、过期、生产环境脏乱差等,服装鞋帽主要问题是尺码

不规格、洗涤染色等。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提醒广大消费者:选择信誉高、口碑好的商家;如果线上购物,不要脱离平台进行私下交易;要关注商家售后服务,有纠纷及时拨打12315投诉举报热线进行维权;了解商家发货及退换政策;保存聊天记录、促销优惠截图等。同时,在购物时要索要发票或收据,按需购买,切勿冲动消费。

首府文化旅游场所昨日起有序恢复开放

新报讯(北方新报正北方网记者 马丽侠) 11月11日,呼和浩特市文化旅游广电局召开冬季疫情防控工作安排部署会议。会议指出,呼和浩特市疫情防控工作取得重要阶段性成效,为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,监督指导全市文化和旅游场所有序恢复开放,并对下一步具体工作进行安排部署。

据了解,呼和浩特文旅部门将建立文旅防疫预报机制。旅行社及在线旅游企业不得经营出入境团队旅游和“机票+酒店”业务,不得以任何形式搞变通。继续执行跨省旅游经营活动管理“熔断”机制,暂停旅行社及在线旅游企业经营跨省团队旅游及“机票+酒店”业务。暂停经营旅游专列业务。不得承接中高风险地区游客来呼和浩特市旅游相关业务。承接区内短途旅游业务的旅行社,要严格查验游客健康和来源地信息,不得接待中高风险地区或健康码异常游客。

同时,严格依照属地管理、分级分类有序恢复开放文化旅游场所。全市博物馆、图书馆、美术馆、文化馆(站)、剧院以及娱乐、互联网上网服务、体育健身场所等相对密闭的文旅场所,在符合疫情防控标准、防疫物资齐备的前提下,经属地疫情防控指挥部和属地主管部门批准,可有序恢复开放营业。但要严格落实“限量、预约、错峰”要求,严格执行门票预约、实名登记、“一米线”、体温测量、佩戴口罩、核验“健康码”“行程卡”等规定。

呼和浩特全市A级旅游景区要严格合理设置游客接待上限,认真落实实名制门票预约制度,严格落实游客入园扫码登记、测体温、规范佩戴口罩等要求。

值得注意的是,在内蒙古新冠肺炎疫情风险未全面解除前,暂停各类聚集性的文化和旅游活动,暂停组织赴区外开展文化旅游宣传推广活动。

呼和浩特1~10月新建商品房成交面积同比下降1.42%

新报讯(北方新报正北方网记者 郑慧英) 记者从呼和浩特市住建局了解到,1~10月,呼和浩特市新建商品房成交面积494.05万平方米,同比下降1.42%;成交套数44818套,同比上涨2.36%。其中:新建商品住宅成交面积419.35万平方米,同比下降2.97%;成交套数35782套,同比下降1.60%。10月,呼和浩特市新建商品房成交面积50.10万平方米,同比下降13.71%,环比下降60.91%;成交套数5201套,同比上涨16.72%,环比下降57.21%。其中:新建商品住宅成交面积38.52万平方米,同比下降20.13%,环比下降62.29%;成交套数3304套,同比下降18.56%,环比下降63.99%。

1~10月,呼和浩特市二手房成交面积238.47万平方米,同比上涨14.56%;成交套数24397套,同比上涨3.90%。其中:二手住宅成交面积223.27万平方米,同比上涨13.10%;成交套数23345套,同比上涨4.45%。10月,呼和浩特市二手房成交面积15.90万平方米,同比下降30.14%,环比下降26.86%;成交套数1616套,同比下降34.92%,环比下降26.45%。其中:二手住宅成交面积15.00万平方米,同比下降30.07%,环比下降26.90%;成交套数1518套,同比下降34.82%,环比下降27.44%。